

项目编号：ZCXM-秦都区-2026-00076

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

询价通知书

咸阳市秦都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26年04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一、总则	12
二、询价通知书	12
三、询价要求	13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要求	14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4
六、开标	15
七、评审	15
八、成交、通知与签约	16
九、质疑与投诉	17
十、履约保证金	18
十一、合同	18
十二、合同的履约验收	18
十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8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22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23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30
第六部分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34
一、响应函	36
二、报价表	38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40
(一)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40
(二)财务状况报告	40
(三)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40
(四)税收缴纳证明	40
(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1
(六)履约能力承诺	42
(七)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3
(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6
(九)信用记录查询	48

（十）资质要求	49
（十一）企业关联关系	49
（十二）非联合体声明	50
四、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51
五、供货方案	52
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53
七、其他资料	54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咸阳市秦都区市民服务中心1512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4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XM-秦都区-2026-00076

项目名称：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29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9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化学肥料	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	90.625(吨)	详见采购文件	2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周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2)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资质要求：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的肥料登记证或农业农村部门肥料备案信息系统的备案凭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肥料登记证或备案证明材料）。

(4)企业关联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21日至2026年04月2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咸阳市秦都区市民服务中心151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4月27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咸阳市秦都区市民服务中心1510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4月27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咸阳市秦都区市民服务中心1510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询价通知书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 报名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2.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 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本项目执行相应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0)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1)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2)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4)《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15)《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咸阳市秦都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咸阳市秦皇北路96号市民服务中心

联系方式：029-320009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咸阳市秦都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咸阳市秦皇北路96号市民服务中心

联系方式：029-3200090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女士

电话：029-3200090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咸阳市秦都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咸阳市秦皇北路 96 号市民服务中心 联系人：宋女士 联系方式：029-32000901
2	项目名称	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
3	项目编号	ZCXM-秦都区-2026-00076
4	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复合肥 90.625 吨(具体内容详见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预算金额	人民币贰拾玖万元整 (¥290000.00 元)
7	采购方式	询价
8	询价通知书获取时间及地点	获取时间：2026 年 0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30:00，下午 14:3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获取地点：咸阳市秦都区市民服务中心 1512 室
9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及开启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4 月 27 日 09:30 递交地点：咸阳市秦都区市民服务中心 1510 室 开启时间：2026 年 04 月 27 日 09:30 开启地点：咸阳市秦都区市民服务中心 1510 室

10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第六部分“询价响应文件格式”中凡注明“签字和盖章”处，供应商必须既手写签字又盖章；“询价响应文件格式”中凡注明“签字或盖章”处，供应商实施一项内容即可；询价响应文件中所附的相关材料的复印件，也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1	询价保证金	无
12	履约保证金	无
1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信用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合作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缴纳。 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供应商如果需要进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贷款服务的，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1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	封套上写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在2026年 月 日 时 分 秒前不得开启。
16	投标有效期	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17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一周之内将复合肥送到采购人指定位置。						
18	询价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贰份（采用U盘，包含响应文件word版及PDF版）。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文件，装在同一密封袋内，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封口处应加贴封条密封，并在封线处加盖公章。 对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方式装订和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9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20	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p> <table border="1"> <tr> <td>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td> <td>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法取得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含电子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等。</td> </tr> <tr> <td>财务状况报告</td> <td>①和②任选其一： ①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具有赋码查验功能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②提供截至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注：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td> </tr> <tr> <td>社保资金缴纳证明</td> <td>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td> </tr> </table>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法取得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含电子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等。	财务状况报告	①和②任选其一： ①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具有赋码查验功能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②提供截至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注：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法取得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含电子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等。							
财务状况报告	①和②任选其一： ①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具有赋码查验功能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②提供截至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注：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税收缴纳证明	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
		履约能力承诺	提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
		3. 特定资格要求：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的肥料登记证或农业农村部门肥料备案信息系统的备案凭证(供应商为

			代理商的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肥料登记证或备案证明材料)。
		企业关联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非联合体声明	提交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21	信用查询	<p>采购人将在询价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若查询结果不合格，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询价响应文件无效）。</p>	
22	供应商入库登记	<p>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p>	

一、总则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人：咸阳市秦都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 供应商：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费用承担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与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内容予以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四）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严禁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五）进口产品、联合体

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询价通知书

（一）询价通知书

1. 询价通知书以中文编制，询价通知书有“咸阳市秦都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字样。询价通知书由询价通知书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 询价通知书的获取：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人处获取询价通知书，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询价通知书视为无效。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二）询价通知书的修改或澄清

1. 若对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 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对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潜在供应商发出书面形式通知要求其确认的，潜在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将确认情况原件送达至采购人或通过

电子邮件回复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地址。若潜在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确认的，视同对发出的书面通知已认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解释权归属

本询价通知书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三、询价要求

（一）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询价通知书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内容编制响应文件。

（二）询价报价

1.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通知书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地填写询价报价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不予接受。

2. 询价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次采购要求中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

3. 供应商应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以询价通知书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询价依据。

4. 凡因供应商对询价通知书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5.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单价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询价按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三）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五）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供应商在政府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其投标资格，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2.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3. 询价通知书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计量单位；询价通知书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

位)。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要求

(一) 供应商按要求准备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2 份。

(二)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复)印或用不褪色墨水填写，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完整复印件，但要保证正副本内容一致，纸质版响应文件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

(三)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询价通知书第六部分“询价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应除封面外应逐页编码，为节约纸张建议采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牢固胶状成册，并按格式要求签署盖章。**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名称盖章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四)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五) 存储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无病毒的标准为：使用当前流行杀毒软件，并且是升级为最近10天内的病毒库检查无病毒。如若在打开电子版响应文件时，查出有病毒且导致数据损坏的，后果自负。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一) 响应文件密封

1. 密封包装方式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文件，装在同一密封袋内，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封口处应加贴封条密封，并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

2. 封袋上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字样内容。

(二)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在开标当日并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至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2. 采购人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响应文件递交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签署、盖章，

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三)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 逾期送达的；
2.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的；
3. 递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的；
4. 供应商名称与获取询价通知书时填写的报名登记表中名称不相符的。

六、开标

(一) 采购人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二) 开标由采购人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进行开标。

(三) 询价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四) 监标人宣读密封情况，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标人签字确认。

(五) 询价过程由采购人指定专人记录，供应商代表对询价过程和询价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对开标流程是否有异议，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标人签字确认。

七、评审

评审过程中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一) 询价小组组成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人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二) 资格审查

采购人将依据“资格性审查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资格审查结束后，监标人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

审查的原因。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行符合性审查，应予以废标。

（三）符合性审查

询价小组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结束后，询价小组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四）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询价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询价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 响应文件出现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八、成交、通知与签约

（一）成交程序

1. 询价小组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对供应商认真进行评审。经过评审、澄清等程

序后，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 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 成交单位确定后，采购人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二）成交通知

1. 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采购合同的签订

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按照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质疑与投诉

（一）质疑

1. 供应商认为询价通知书、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当面递交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1）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2）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

(3) 质疑人可以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递交质疑函外，还应当递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人将予以受理并答复，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宋女士

联系电话：029-32000901

地址：咸阳市秦皇北路 96 号市民服务中心

3. 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二) 投诉

1. 质疑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 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十、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十一、合同

(一)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按照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报请监管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罚。

十二、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十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 本项目执行政府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策，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 绿色发展政策：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3. 支持脱贫攻坚政策：《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4. 融资担保政策：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二）供应商享受优惠政策时应如实提供所需要的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材料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提供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由中小企业承接的服务。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时，应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监狱企业

(1)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2) 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未提供证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若监狱企业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未提供声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 若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中品目清单内，投标时必须按照询价通知书《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计算出占投标报价的百分比，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详见《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对获得证书的非强制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

购。响应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3) 此项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三) 政府采购融资政策

1. 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管理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的有关规定，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申请，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

二、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	参数	数（吨）
1	复合肥	50kg/袋	复合肥（15-15-15），氮 \geq 15%、磷（P2O5） \geq 15%、钾（K2O） \geq 15%、总养分 \geq 45%	90.625

三、商务要求

- 1、货物合同内容及金额：即成交人的投标内容及其中标总金额。
- 2、货物规格、数量：即交付的货物规格、数量与投标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规格及型号相一致。
- 3、质量标准：满足 GB/T15063-2020 相关要求
- 4、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日历日内。
- 5、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付款方式：货物到场并验收通过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 7、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 7.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 7.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等费用。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一、评审方法

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74号令）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原则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二、评审标准

- 1、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1资格性审查要素表
- 2、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2符合性审查要素表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采购人依据本章附件1资格性审查要素表规定的评审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按无效标处理。

2、符合性审查：询价小组根据本章附件2符合性审查要素表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3、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

4、响应文件的澄清

4.1 询价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评审现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询价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4.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推荐成交候选人

询价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四、询价小组当履行下列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配合采购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五、无效响应文件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询价通知书或供应商的名称与报名登记表中的名称不符；

2、没有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3、监标人认为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存在疑点，需提供更清晰有效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证明文件的。

4、响应文件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5、供应商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函的；

6、资格部分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7、无响应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8、供应商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9、投标总报价超过询价通知书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10、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六、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2.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

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3.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1.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

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3、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七、成交

1、评审结果报告由询价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评审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1、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合计金额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合计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对于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3、出现下列情况采购人应当终止询价采购，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

3.2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3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3.4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3.5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采购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询价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附件1:

资格性审查要素表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法取得并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含电子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等。
	财务状况报告	①和②任选其一： ①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具有赋码查验功能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②可提供截至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注：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税收缴纳证明	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
	履约能力承诺	提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的肥料登记证或农业农村部门肥料备案信息系统的备案凭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肥料登记证或备案证明材料)。
	企业关联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非联合体声明	提交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附件2:

符合性审查要素表

符合性评审标准	审查条款		评审标准
	有效性审查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一致
签署、盖章		符合询价通知书签署盖章要求	
语言及计量单位		语言、计量单位均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	
询价报价		1. 报价唯一； 2. 报价货币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3.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最高限价。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响应文件的组成	至少包含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目录中内容	
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有效期	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实质性条款响应	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各项技术/商务实质性条款。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仅供参考）

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

供货合同

采购人：

投标人：

日期：

供货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_____项目》的询价文件、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标的信息

名称	规格	包装形式	品牌	数量	单价	总价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2、合同价包括：合同总价为产品送达到指定地点包括的所有费用。包括本项目的税费、检验费、运输费、人工费、包装费、售后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响应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合同总价以实际供应数量确定。

第三条 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供货验收合格后一周之内，一次性支付至100%。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方式：乙方开具合同总价的全额发票交甲方负责部门。

第四条 交货条件

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按甲方指定时间、地点交货。

1. 交货地点：_____。

2. 交货方式、时间：_____。

第五条 验收依据

- 1、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
-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第六条 包装要求与运输方式

1、包装：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供应商应承担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2、运输：供应商可根据供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第七条 货物验收

- 1、交货验收时，乙方须提供货物合格证、检验报告等等资料交付给甲方；
- 2、到货验收：货物到达后，按合同第二条款的货物清单和装箱单经行逐一核对，同时检查货物外观，是否有破损，并做好相应记录；
- 3、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___/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ZCXM-秦都区-2026-00076

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表
-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四、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 五、供货方案
- 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关于秦都区农业防灾减灾购复合肥项目（项目编号：ZCXM-秦都区-2026-00076）询价通知书，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询价通知书中的一切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相应服务。

二、按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我公司的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

三、我方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____份，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否则，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询价通知书，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五、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询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六、我方投标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询价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1）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八、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询价小组的评评审结论和定标结果。

九、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同意与使用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十、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说明： 1. 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报价表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2.2 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产品 费用	1							
	2							
	3							
							
							
							
询价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

3.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4.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询价响应单位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二) 财务状况报告

(三)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四) 税收缴纳证明

(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致<采购人>：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

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提示：

1. 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自身信用记录进行自查，并按查询结果填写下述声明。

2. 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六) 履约能力承诺

履约能力承诺（格式）

致<采购人>：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承诺：

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服务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愿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七)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雁塔区城市管理服务中心的2025-2026年度雁塔区绿化病虫害防治农药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复合肥，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八)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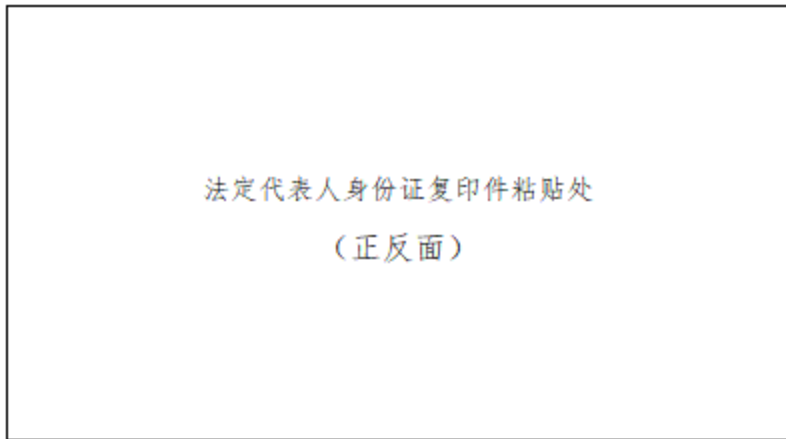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九）信用记录查询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十) 资质要求

(十一) 企业关联关系

企业关联关系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人>：

1、供应商在本项目询价活动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_____（是或否，没有填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我

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十二) 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

致<采购人>：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承诺：

我方为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投标。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愿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四、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名称	询价通知书要求	供应商响应	偏离	说明
...				

声明：除本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均完全响应“询价通知书”中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询价通知书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询价响应文件中技术、商务响应与询价通知书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五、供货方案

格式自拟

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和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七、其他资料

依据询价通知书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